评比材料多、杂事负担重、岗位抽调烦

谁“抢”走了教师们的教学时间?

今年9月，中央深改委审议通过《关于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进一步营造教育教学良好环境的若干意见》，要求让中小学教师潜心教书、静心育人。记者走访发现，评比考核过多、无关社会事务进校园、频繁抽调中小学教师等“槽点”仍在多地存在。

时间被谁“抢”走了?

——写材料、填表格，部分教师被“逼”成“表哥”“表姐”。三十岁不到的彭老师在东部一所小学任中层干部，旁人看来前途无量的他却已决定，满5年服务期后就离职。“为写材料长期加班，好在妻子也是教师能体谅，不然家早散了。”

彭老师告诉记者，学校但凡有活动他就要加班整理台账，“方案、成绩、总结、配套的留痕图片、视频，一个都不能少，还要上传APP。”

“现在不少社会工作项目都搞‘进校园’，其中不少和学校没啥关系，但都成了老师的‘材料’重担。”江苏一知名教育集团负责人说，“比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周期是三年，三年的材料摞起来能有一人高。如果这次没评上，还得再搞三年材料。”

——扶贫任务过重且缺乏实效。“‘扶贫大过教学’，这是校长的原话。”记者采访某县一名高三教师时得知，当天一场扶贫会从晚上8点开到了10点，她近11点才回到家吃上饭。

“督查组下乡镇，要求学校对口帮扶的老师跟着，主要是填手册、拍照、打卡签到这些重复劳动。”她说，“现在拖慢了复习进度，学生们都很着急。”

——“在线负担”繁重。有一线教师透露，因为教育系统人数众多，各种APP下载、公众号关注、朋友圈点赞、网络问卷答题等“在线负担”往往被硬塞给老师们，不少甚至还溢出成为“家长负担”。“经常要发动孩子和家长，班主任在群里督促，家长截图留证，为网上拉一票到处求人，家长们也有厌烦情绪。”一名小学校长说，“‘家校合作’不应是这样做法。”

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是“病灶”

“给老师减负刻不容缓了。只有学校和老师把全部精力投入教学，才能提升教学质量，减少学生负担。”河北省邯郸市邱县第一中学校长韩明耀说。

专家认为,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是一些地方教师难务正业的“病灶”。有教师反映,“迎检首先就是写材料，有材料才能证明你做事了,现在‘文来文去’太多。”

“不少教师下乡扶贫成了填表做数据、拍照打卡，就是空对空。”一名结对3户贫困户的老师则认为，“教书育人本身也是扶贫扶志的一种重要途径，老师不是万能的，扶贫任务应当切合实际。”

官僚主义形成的负担也在“蚕食”教师们宝贵的精力与时间。东北一名教师告诉记者，有校领导把县领导写的文章发到学校群里，要求每个老师转发、点赞，并且截图发到群里。

冀中某镇教育办周主任称，有的领导干部“万事甩基层”，有工作用基层“顶缸”，出问题要基层“背锅”。还有的干部政绩观扭曲，把“搞形式”当工作成绩，拼命“包装”政绩，给下级造成额外负担。“一些地方教师队伍受害不浅。”

还有乡村小学校长反映，教育部门倾向于从基层学校借调人员，造成学校剩下的老师人均工作负担更重。记者走访东部某县教育局宣传办发现，该部门7名工作人员，有5人实际上是编制在基层学校的教师。

专家：保障教师主业时间需强化顶层设计

今年9月，中央深改委审议通过《关于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进一步营造教育教学良好环境的若干意见》，意见要求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评比考核、社会事务进校园、抽调中小学教师等事宜，严格清理规范与中小学教育教学无关的事项，切实减轻中小学教师负担。

记者发现，虽然教育部也多次表示将出台相关举措，但各地仍缺少系统、具体的措施办法。受访基层教育工作者和教育界专家呼吁，刹住侵占教师教学时间这股不正之风需要加强顶层设计。

纠正形式主义的检查评比方式，多到现场、重实效。“像校园安全、德育，这些检查确实是必要的，但形式也应改进。”一名小学校长说，“如文明校园评比，一人多高的材料检查组往往就扫两眼，怎么对得起这么多纸张，还有背后的财力物力人力?”

落实依法治教，从源头上精简检查评比活动总量。河北临漳一位中学校长建议，专项清理“进校园”项目，严禁侵占正常教学时间、德育活动时间、体育锻炼时间，控制任务摊派，明确学校和教师的责任边界。

“让管理的归管理，教学的归教学。”韩明耀介绍，今年邱县积极给基层学校、一线老师减负，“我们将教育学生和提升教师业务能力放在第一位，明确职能和分工，不让与教学无关的事务性工作增加教师负担。”

据新华社

一纸合同下的“暗礁”

——未成年人校外培训如何避“坑”维权?

当前，面向未成年人的各类校外教育培训机构五花八门，质量参差不齐。记者调查发现，一些涉诉的教育培训机构，在合同上大做“文章”，签订“霸王免责条款”、机构之间相互“转包合同”甚至出现“阴阳合同”……不仅未成年人没有获得优质教育资源，家长维权也费时费力。

家长“粗心大意”不看合同 问题机构打“擦边球”逃避监管

今年6岁的林林（化名）此前曾在北京市丰台区某幼儿园接受学前教育，并缴纳数万元托管费。2018年6月的某天，林林妈妈发现孩子身体有淤红伤痕，经询问，林林称在幼儿园被外教老师掐了脖子、打了脸和后背，家人随即报警。警方在调看监控与多方查证后确认，该外教不仅实施了殴打行为，而且本人不具有教学资质，事后已逃至境外。林林家人将该幼儿园诉至法院。

类似林林所在的问题机构并不是孤例。教育部此前公布的数据显示，截至2018年11月30日，全国共摸排校外培训机构40.1万所，其中超过一半的机构存在问题需要整改。记者调查发现，当前各类未成年人教育培训机构增长迅速，涉及未成年人教育培训合同纠纷案件数量也同步增长。

北京市一家从事小学课后补习培训机构的负责人万可（化名）告诉记者，正规教育培训机构审核严格、经营范围有限。但目前涉未成年人培训机构行业有一套“潜规则”：在办理营业执照时，在经营范围中涵盖技术培训、教育咨询等内容，进而直接招生开课。“这种做法不仅通过打‘擦边球’逃避了监管，也向家长隐瞒了资质‘缺陷’。各培训机构还自行制定格式合同，尽一切可能免责。”

此外，学生家长法律风险意识严重不足，以致维权难。记者梳理近年来北京各级法院涉诉案件发现，一些培训机构尽管同时面临10多起诉讼纠纷，但不少家长仍然听信宣传交钱报名；有的家长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课程内容、已学课时等记录相对较少，出现纠纷时举证困难；还有一些家长虽签订了合同，但从未完整看过……

“暗礁”丛生:“霸王条款”“转包合同”“阴阳合同”

据办案法官介绍，近几年大量涉诉案件表明，当前教育培训机构签订的合同“暗礁”丛生。比如，合同内暗藏免责“霸王条款”、培训机构之间相互“转包合同”、签订“阴阳合同”等。

——只进不出，签订“霸王条款”。记者翻看一些涉诉案件合同发现，其中不乏免责、概不退费等无理规定。比如，“所有课程将在课程有效期满后自动截止，未结束的课程将自动作废，并不接受任何形式的退费”“合同签署7日后，无论是否开课，不接受任何原因提出的退费请求”“培训期间，出现任何安全事故概不负责”等“霸王条款”。

——“转包合同”，随意变更协议内容。李蕊介绍,一些教育机构出于经营原因将教育培训课程和相关学员转包给其他机构或公司,或随意变更上课地点、时间、老师等协议内容,造成法律纠纷。2019年初，郑女士与某早教机构签订《课程销售协议》,支付学费4000元。然而,郑女士的孩子刚上完三节课，该早教机构就将相关培训转给另一家培训机构，不再开办郑女士报名课程。郑女士要求退费，但该机构负责人仅在微信转账700余元,余款一直拒付。

——签订“阴阳合同”。万可介绍,为提升业绩,许多机构工作人员口头许诺降价、加课等优惠条件,或签订“保过班”等额外协议，但合约内容往往只体现在一方合同中，成为所谓的“阴阳合同”，增加了消费者维权难度。2016年2月,王先生与某培训中心签订《名校包过班入学协议》,并交纳2万余元费用。2017年7月,王先生的孩子参加某优质中学小升初自主招生考试，因分数未达标未被录取。王先生认为,根据合同约定，培训中心应退还所有培训费,但该培训中心表示,“包过班”仅是培训班的称谓，其已提供培训服务,不同意退款。

未成年人校外培训市场还需标本兼治

面对“暗礁”丛生的培训合同，消费者怎样避“坑”维权?受访专家表示，整治未成年人校外培训合同乱象还需标本兼治。

四川法邦律师事务所律师李佳泽表示,“霸王条款”多表现为格式条款,是一方提前拟订,并具有免除己方责任、加重消费者责任等特征。消费者在签订过程中应仔细阅读合同内容，充分理解合同条款的真实原意。对存在分歧或模糊的条款，要提请对方详细解释说明其真实意思，并就模糊条款双方的重新理解签订补充协议。

“家长要提高甄别能力和证据意识。比如通过天眼查、中国裁判文书网等途径查看相关机构的经营信息和涉诉信息；在签订合同和接受培训服务过程中，要保存好原始材料并做好记录；当出现改变合同内容时，消费者应将沟通录音、视频资料、微信聊天记录等证据固定下来，一旦发生纠纷，更好地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北京丰台法院方庄法庭法官金滢说。

据新华社

中铁建工第17次远征南极

本报讯（记者 马超） 10月22日上午10时，“雪龙”号极地考察船从坐落在上海的中国极地考察国内基地启航。国家海洋局极地考察办公室、极地中心领导班子成员以及有关单位、社会团体及队员家属为中国第36次南极考察队和“雪龙”号送行。中铁建工集团自2002年以来始终发扬“爱国、求实、创新、拼搏”的南极精神，连续17次参加南极建设工作，相继完成了长城站维修、中山站改造、中山站“十五”“十一五”能力建设、中国第5个南极科考站——罗斯海新站启动建设任务、泰山站配套后勤设施任务等工作，此次中铁建工集团17名南极建设队员将随“雪龙”号出征，进行为期半年的考察建设工作，进一步完善中山站和罗斯海新站的设施，为科学考察提供保障。

中铁建工作为本次“雪龙”号唯一一家以农民工为主体的参建队伍格外引人注目。在22日上午，中铁建工在极地考察基地码头举行隆重而又简朴的授旗仪式，为出征队员授予了“创建先进党支部”“创建工人先锋号”和“曹涛青年突击队”三面旗帜，其中，“创建工人先锋号”的旗帜就递交到了此次“雪龙”号上12名中铁建工集团的农民工手中，他们之中有6名三次以上前往南极参加建设工作的老队员，包含4名五次以上的“老南极人”，为更好地传承建设经验与施工工艺，每年会有新队员以“师带徒”的模式加入队伍。

临行前，国家海洋局极地考察办公室、极地中心领导问候考察队员代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与国家海洋局“中国极地考察先进个人”、“国企楷模·北京榜样”荣誉获得者、中国中铁“劳动模范”、中铁建工集团南极建设分队队员罗煌勋作为此次参与中国第36次南极考察的农民工代表受到国家海洋局极地考察办公室、极地中心领导亲切问候。

大连海关破获7.1亿元日用品走私案

新华社电 记者23日从大连海关获悉，大连海关近日联合多地海关缉私部门对走私日用品行为进行了今年以来的第二轮集中打击，两轮打击行动共抓获犯罪嫌疑人29名，对23家涉案公司进行查缉，所涉货物案值合计约7.1亿元人民币。

今年年初，大连海关在日常工作中发现，大连地区个别进出口公司在进口化妆品、母婴用品等日本商品时，往往申报价格远低于市场价格。大连海关缉私部门在进一步侦查时，以郭某、刘某为头目的两个清关团伙逐步浮出水面，他们长期以低报价格、伪报品名为主要走私手段，低报幅度最高近90%。这些走私日用品已经在境内形成完整的销售网络，有的直接批发给了下一级经销商，有的则在电商平台直接进行销售。

掌握了足够的证据后，今年5月，大连海关缉私部门采取集中行动，一举打掉了包括郭某、刘某在内的多个涉嫌走私的犯罪团伙。近日，大连海关联合多地海关缉私部门对走私日用品行为进行了第二轮打击，抓获犯罪嫌疑人14名，对7家涉案公司进行查缉。两轮集中打击行动共抓获犯罪嫌疑人29名，对23家涉案公司进行查缉，所涉货物案值合计约7.1亿元人民币。